

25

立

1388

訓令

公路處

前據省府會議通過仰鄂省營業辦步仰巴奉



馬季文

八十二
五二

四六

11489
1366

訓令

令公路處

案查前據該處呈報辦理鄂川聯
運情形，附費咸點，較鄂省營業暫
行辦法草案，業經簽奉
批准先行辦理，在案。茲
查本案已奉
主席交由省政府委員會第三〇九
次會議決議通過，等因。合亟令仰
知照。



26

此令。

廳長鄭○○



案由：建設廳發呈公路處與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

理局協訂咸黔段鄂省營業暫行辦法草案轉請核奪施

行案 主席交議

說明：案據建設廳發呈稱：

案據公路處發呈稱竊自省府遷移恩施鄂川兩

省公路亟應聯運以利交通經於本年一月九日以此

事電商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去後旋准復電

稱電悉鄂川聯運深表贊同已電南川本局派總段長

應熊派員兼程趨請予指導等因嗣據已威總段長

趙學詩呈略據黔江聯運站長曾亦平呈以川省公

路自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接收後對於川鄂

聯運該局尚未計及本路似可先行通車以利運輸等

情據此復以咸黔交通極關重要在聯運辦法未經商

渝沅段
大正

訂以前擬由本處派車行駛暫維交通車票由本處發
售再電該局徵詢意見並請電知渝沅段去後旋准本
月豪日復電稱世電悉成黔聯運已飭渝沅段派員趨
洽在辦未訂以前可如舊通融並照轉知矣等由并
准該局渝沅段函稱奉本局6322號電略開茲因本
局車輛正值不敷供應之際實難抽撥車輛供給聯運
之需應暫讓鄂路對單獨營業本局可接川路所得營
業收入百分之二十為路管理費并派該段樊主任維
生前往面商一切等因奉此自應遵辦茲派本段業務
主任樊維生前來貴處面商一切相應留請查照等因
經與該主任商洽協訂成黔段鄂省營業暫行辦法草
案於本月八日以公業施字(3474)號函送該局在案查該局
黔江南川間現定每隔三日開班車一次黔江秀山間

28
決議通



每隔十日開班一次除令飭已成總段自本月十二日
起每三日由咸豐開車至黔江往返一次派車營業外
理合將辦理經過情形并檢閱暫行辦法草案簽請鑒
核等情附呈核訂咸黔段鄂省營業暫行辦法草案一
份據此理合抄同原件簽請核奪施行
等情附抄呈辦法草案乙份據此查核尚屬可行業經准予
試辦除由建設廳轉飭遵照並飭將正式簽訂辦法呈候備
案外相應抄同原呈辦法草案提請追認
附抄原辦法草案乙份

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 協訂成黔段鄂省營業暫行辦法草案

一 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以下簡稱管理局）暫因缺乏車輛以所

屬石門坎至黔江一段公路計長二十公里讓予湖北

省建設廳公路處（以下簡稱鄂公路處）以維川鄂交通營業經

雙方同意特規定左列各項以資遵守

二 鄂公路處每日開車一輛供成豐黔江間客貨運輸之

用營業暢旺時並得酌開加車行車時刻另訂之

三 鄂公路處應以石門坎黔江間營業收入百分之二十付

給管理局作為養路管理等費用終由鄂公路處核結清

楚繕具結算單連同款項送交管理局黔江站轉解取其

收據

四 鄂公路處為便於管理業務起見得委派站長站丁駐在

黔江站（站屋車場暫由管理局借用）

五石門坊至黔江養路事宜及澧潭渡之口修建保養划夫
開支均由管理局負責沿途電話雙方各架設至石門坊
交界處即接連之一個月內完成通話

六郵運暫以黔江咸豐郵局所定郵件轉遞為限其他直達
郵件雙方概不收授

七咸豐黔江間行車事變及客貨郵件行李保管賠賞概由鄂
公路處處處理如在川境內發生時管理局方面并應隨時予
以便利協助辦理

八黔江石門坊間鄂公路處不發售中途票

九營業所用客貨郵運行李等票概均由鄂公路處製發客
票價率每英里四分八厘貨運行李均接鄂章

收費如鄂公路處通案增加客貨票價時黔江咸豐間票
價亦照增加

十式豐黔江間開行車輛均由鄂公路處出發站填發路簽
甲乙兩聯詳載旅客全票半票人數貨物等級重量及行
李郵件重量以甲聯交管理局黔江站以乙聯交鄂公路
處咸黔兩站收轉

十一凡咸豐黔江間營業車輛由黔江站出發或到達黔江站
時應由雙方站務人員隨時查驗

十二本辦法暫訂試辦六個月經管理局及鄂公路處呈准鄂
省政府後實行如須修改應於半月以前通知

十三本辦法照繕四份雙方各執二份分別呈轉備案

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局長

湖北建設廳公路處處長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日訂